

证券代码：000826

证券简称：启迪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25-081

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1月26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“关于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”。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12月2日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左薇薇女士主持，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附件的议案》；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，完善公司治理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，并相应修订《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及其附件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同时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、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，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仍将继续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履职。

本项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及相关事项的议案》；

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，公司监事会同意本项议案，同时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本项议案将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执行。

本项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日